

福田区国库支付中心 2018 年度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福田区政府信息公开规定，结合福田区国库支付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。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人员、收费及减免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本中心网站 <http://www.szft.gov.cn/bmxx/qgkzfzx/> 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福田区国库支付中心办公室电话 0755-82918960。

一、概述

2018 年，在区政务信息公开部门的指导下，根据《条例》要求，我中心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成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中心王加林主任担任组长，副主任李娅担任副组长，办公室 3 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政务公开的日常工作，同时

设立了 1 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。截至 2018 年底，本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及答复工作均得以顺利开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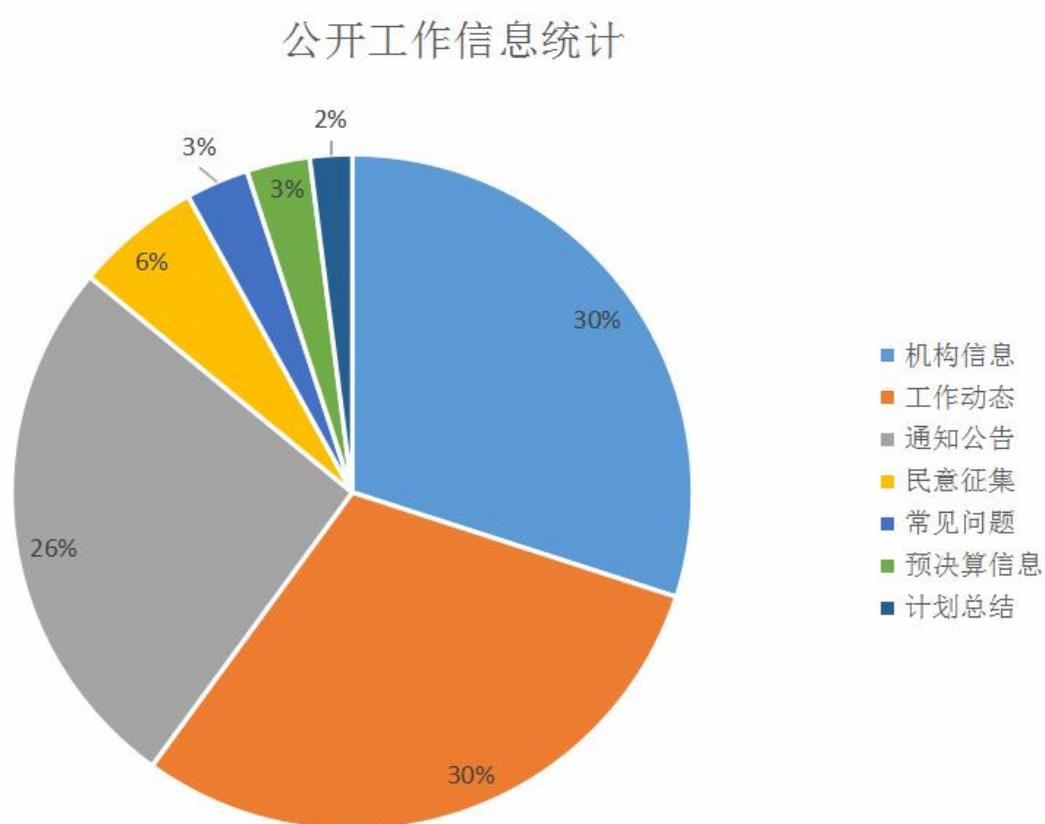
2018 年，我中心健全了政务公开制度，完善了政务公开程序，规范了政务公开的操作要求，及时完善改进福田政府在线相关栏目内容，力争做到应该公开的全部公开，需要保密的严格保密。中心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定期对政府网站相关栏目进行检查，重点对政务公开目录信息的完整性、规范性、准确性、及时性进行检查，对应主动公开但没有及时公开的政务信息予以及时发布，并对不完整、不规范的信息进行改正，保证其正常化、制度化和经常化。在公开程序上，首先对中心所有需要公开的内容及项目进行整理，然后对整理结果是否涉及国家秘密或敏感内容进行仔细核查，对未发现违反保密法规的内容和敏感内容进行网上公布。定期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学习政务信息公开方面的政策法规，强调主动公开的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的重要性，要求按程序办事，严谨开展工作。

二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（一）公开情况

本中心 2018 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6 条，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%。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机构职能信息 20 条，为本单位机构职能相关信息，占总体 30%；工作动态 20 条，为中心相关工作信息，占总体的比例为 30%；常见问题 2 条，为工作中常见的

被咨询的问题，占总体的比例为 3%；征集民意 4 条，即为向各核算单位征求对我中心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占总体比例的 6%；预算信息 2 条，为国库支付中心 2018 年度预算报告和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，占总体的比例为 3%；通知公告 17 条，占总体比例为 26%；工作计划 1 条，为中心 2017 年工作总结和 2018 年工作计划，占总体比例 2%。



（二）公开形式

本中心结合职能，要求政务公开工作必须做到及时，主要采取主动公开、定期公开及随时公开相结合的方式，并对已公开的内容随时更新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（一）申请情况

本中心 2018 年度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二）答复情况

因未收到公开申请，故 2018 年度无答复情况。

四、人员和收支情况

（一）工作人员情况

本中心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（兼）职人员共 3 人，同上年相比，人数持平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

2018 年本机关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共收取检索、复印、邮递等成本费用共计 0 元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减免收费情况

2018 年本机关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减免收取检索、复印、邮递等成本费用共计 0 元。

（四）与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

2018 年本机关与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共计 0 元。

五、咨询情况

2018 年，本中心共接受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 420 人次。其中，现场咨询 200 人次，占总数的 48%；电话咨询 220 人次，占总数的 52%。

六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

2018 年，没有发生针对本中心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七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18 年度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：与《条例》和区政府的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一定的差距；如信息公开的力度还不够，时效性还有待提高，审核机制有待完善，信息的更新流程有待深入。改进措施：一是继续加大宣传力度，扎实做好业务咨询回复和依申请公开工作；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完善信息公开协调机制；三是强化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工作，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。